

## 臺北市動物保護處 113 年度施政計畫

計畫名稱		分計畫	計畫內容
業務計畫	工作計畫		
拾玖.	動物防疫	<一>動物防疫檢驗及藥物食品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高病原性家禽流行性感冒、非洲豬瘟及草食動物疾病等重要動物傳染病防治。</li> <li>2.動物追蹤檢疫、鳥類輸出檢疫採樣及核發健康證明書。</li> <li>3.畜牧場登記管理、畜牧類農情調查及畜禽飼養戶防疫輔導。</li> <li>4.動物狂犬病防疫、宣導、稽查及處分。</li> <li>5.動物病性鑑定及動物疾病檢驗、研究及研討會。</li> <li>6.動物用生物藥品查驗封存、合格封緘管理。</li> <li>7.寵物食品檢驗及查核輔導。</li> <li>8.飼料販賣業登記與飼料及飼料添加物之輸入檢驗登記、輔導及管理。</li> <li>9.動物用藥品販賣業登記管理、宣導及查緝。</li> </ol>
貳拾.	動物保護與管理	<一>動物源頭管理與教育推廣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推廣動物友善空間，提供動物友善服務。</li> <li>2.委託轄內獸醫診療機構、民間機構設立寵物登記站，辦理植入晶片與核發登記證，持續執行寵物登記建籍及辦理寵物登記資料更新及宣導工作計畫。</li> <li>3.辦理寵物登記、家犬貓絕育、毛孩學院、動物保護教育等推廣宣導活動及影片。</li> <li>4.擴大執行臺北市街貓友善照護行動方案（TCCP）與社區推廣街貓絕育宣導工作，建構人與動物和諧環境。</li> <li>5.獎勵補助民間團體及學校等單位辦理臺北市動物保護相關活動或宣導，並獎勵協辦寵物登記及執行絕育之績優獸醫診療機構。</li> <li>6.補助臺北市民家犬貓絕育手術。</li> <li>7.推廣認養臺北市狗運動公園與狗活動區，並辦理營運及維護管理。</li> <li>8.辦理獸醫師、獸醫診療機構輔導管理及寵物醫療糾紛處理事項。</li> </ol>
		<二>野生動物收容救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辦理野生動物救傷、收容管理與後送、野放工作。</li> <li>2.提升野生動物收容空間與數量，改善收容動物品質及福利。</li> </ol>

		<p>&lt;三&gt;動物之家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協助臺北市寵物店及民間動保團體成立 TAS 浪愛滿屋，協助推動愛心犬、貓收容認養工作。</li> <li>2.提升臺北市動物之家認養犬貓醫療與照護品質計畫。</li> <li>3.委託推廣臺北市動物之家收容動物認養服務。</li> <li>4.動物舍清潔、環境清潔外包維護及植栽養護。</li> <li>5.辦理臺北市補助民間認養照護收容犬貓。</li> <li>6.鼓勵並協助民間成立動物安養機構。</li> <li>7.執行收容犬、貓健康與行為評估及檢傷分類。</li> <li>8.辦理志工招募、訓練及管理計畫，以協助推動收容犬、貓之照護與認領養工作。</li> <li>9.辦理臺北市幸福犬貓認養福利計畫及認養後續追蹤。</li> <li>10.辦理臺北市動物保姆計畫。</li> <li>11.辦理民眾委託動物屍體焚化處理。</li> <li>12.推廣動物之家認養犬貓寵物保險事宜。</li> </ol>
		<p>&lt;四&gt;動物救援與查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執行全市遊蕩動物保護管制勤務及精確捕捉問題犬隻。</li> <li>2.執行全市遊蕩動物救援勤務。</li> <li>3.執行動物保護法及野生動物保育法案件調查取締工作。</li> <li>4.強化犬貓三合一（寵物登記、狂犬病預防注射、寵物絕育）、違法寵物業等各項專案稽查取締工作。</li> <li>5.委託獸醫診療機構或民間團體辦理動物緊急救難（傷）與醫療計畫。</li> <li>6.實施街犬絕育防疫 TNVR 計畫。</li> <li>7.執行臺北市動物法醫鑑識計畫。</li> </ol>
貳拾壹.產業輔導與動物保育	一.產業輔導與管理	<p>&lt;一&gt;寵物產業輔導與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辦理特定寵物業登記管理及特定寵物業評鑑作業。</li> <li>2.辦理寵物產業研討會、寵物產業相關輔導計畫，以提升寵物業者優質發展。</li> <li>3.寵物業消費爭議事件之處理。</li> </ol>
		<p>&lt;二&gt;野生動物保育計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辦理保育類野生動物及其產製品持有與異動登記、輸出入、陳列展示、利用研究、危害防治及營利性野生動物飼養、繁殖、買賣與加工等行政管理作業。</li> <li>2.補助或委託保育團體、機關學校辦理野生動物保育、野生動物危害防治等教育宣導活動、研習訓練課程及觀摩研討會議。</li> <li>3.辦理臺北市捕蜂捉蛇為民服務計畫。</li> </ol>

		<三>自然生態保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執行入侵紅火蟻鑑識及防治。</li> <li>2.委託相關團體辦理生物多樣性保育教育及推廣計畫。</li> <li>3.辦理臺北市生物多樣性指標調查計畫及自然保護區域環境監測調查。</li> <li>4.委託相關團體辦理華江雁鴨自然公園解說教育中心營運計畫。</li> <li>5.委託相關團體辦理自然保育活動推廣計畫。</li> <li>6.辦理關渡自然公園、華江雁鴨自然公園及自然保護區巡查、經營及維護管理。</li> <li>7.臺北市野雁鴨保護區及其周邊區域解說導覽計畫。</li> <li>8.補助學術機構、民間團體辦理生態保育教育宣導與環境生態活動計畫。</li> </ol>
貳拾貳	一.	<一>臺北市動物之家新建工程	辦理臺北市動物之家新建工程。
		<二>臺北市動物之家新建工程（主體建築）	辦理臺北市動物之家新建工程（主體建築）。
		<三>臺北市野生動物棲息地清疏維護工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關渡自然公園棲地清疏維護，包含池內小島高低莖草移除、潮池周邊降挖清除等。</li> <li>2.華江雁鴨自然公園及野雁保護區棲地清疏維護及灘地整理。</li> </ol>
		<四>自然公園設施環境改善工程	關渡自然公園：票亭建物及周邊修繕、園區朽木更換、主要設施區全區步道邊地磚修復，不平整地面修整等改善，並於「保育核心區」進行溼地復育工程及園區內既有設施維護及災後復舊工作。
		<五>狗運動公園及狗活動區設施改善工程	改善狗運動公園及狗活動區內部設施，提供飼主與寵物安全舒適的活動場域。